

证券代码：300388

证券简称：国祯环保

公告编号：2016-103

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6年9月30日上午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执行董事长王颖哲先生主持，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公司部分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9月26日以电话、邮件以及当面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经董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资产证券化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徐州国祯水务运营有限公司、合肥朱砖井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故城国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遵化国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淮北中联环水环境有限公司、泗阳县华海水处理有限公司未来不超过五年的污水处理收费收益权作为基础资产发行资产支持证券，以资产证券化的方式进行融资，总发行规模不超过5亿元，实际融资规模不超过4.5亿元，由各项目公司承担差额补足义务，国祯环保为各项目公司的差额补足义务承担保证担保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江门市新会区龙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

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为江门市新会区龙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部分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拟定于2016年10月18在公司三楼大会议室召开公司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网站的《关于召开2016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三十日